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3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中期票据，可一次性发行或分期发行。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接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204号），核定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得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6）。

2018年4月25日，公司根据该《接受注册通知书》，向市场发行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9）。

2018年9月11日，公司根据该《接受注册通知书》，向市场发行2018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亿元。发行结果如下：

| | | | |
|----|-------------------------------|----|----------------|
| 名称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简称 | 18 豫园商城 MTN002 |
|----|-------------------------------|----|----------------|

| | | | |
|--------|-----------------------------|--------|-----------------|
| 代码 | 101801067 | 期限 | 3 年 |
| 起息日 | 2018 年 9 月 13 日 | 兑付日 | 2021 年 9 月 13 日 |
| 计划发行总额 | 10 亿元 | 实际发行总额 | 10 亿元 |
| 发行利率 | 5.5% (发行日 1Y SHIBOR+1.999%) | 发行价格 | 面值 100 元 |

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公司按照规定刊登于上海清算所网站 www.shclearing.com 和中国货币网站 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5日